

副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楊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3142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9000064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受理交易人申請查詢國內期貨市場開戶暨交易資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年齡未滿二十歲者，依「期貨商管理規則」第二十五條規定，不得接受其委任開戶，無須再向本公司申請查詢開戶資料。
- 二、為防範新冠肺炎(COVID-19)蔓延、降低群聚感染風險，請優先鼓勵交易人以「網路E化」方式申請查詢旨揭資料，並廣為宣導，申請人僅須具備「證券、期貨下單憑證」、「自然人憑證」、「工商憑證」或「臺網手機憑證」後，即可經由網際網路連結至本公司「交易人個人資料查詢系統」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investor.taifex.com.tw/>)。
- 三、本公司受理現場查詢開戶暨交易資料時間為營業日9:00~12:00及13:30~17:00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證券投信、證券投顧
副本：本公司網站

總經理 黃炳鈞